

债券代码：115032.SH

债券简称：23 江公 01

债券代码：185621.SH

债券简称：22 江公 0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太子山路8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  
PING AN SECURITIES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  
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2024 年 2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一、债券基本情况

### (一) 22 江公 01

- 1、发行人：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2 江公 01（代码：185621.SH）；
- 4、发行时间：2022 年 4 月 8 日；
- 5、发行总额：人民币 2.50 亿元；
- 6、债券期限：3 年；
- 7、发行利率：3.39%；
- 8、担保方式：无担保；
- 9、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级别为 AA+，债项评级为 AA+。

### (二) 23 江公 01

- 1、发行人：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23 江公 01（代码：115032.SH）；
- 4、发行时间：2023 年 3 月 14 日；
- 5、发行总额：人民币 8.90 亿元；
- 6、债券期限：3 年；
- 7、发行利率：3.70%；
- 8、担保方式：无担保；
- 9、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级别为 AA+，债项评级为 AA+。

## 二、本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涉及发行人重大事项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1、人员变动原因和依据

根据《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免去岳卫、张正堂、张悦3人董事职务，选举汪结为公司董事。

### 2、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原董事简历如下：

岳卫，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保险法研究所所长法学博士，南京大学保险法研究所所长、中国保险法学会理事、江苏省商法学会常务理事、江苏省民法学会理事、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案件咨询专家、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民法典专家宣讲团成员、南京等地仲裁委仲裁员。1996至2000年，在日本立命馆大学法学部获得法学学士，2000至2002年，在日本立命馆大学大学院法学研究科获得法学硕士，2003至2005年，在日本立命馆大学大学院法学研究科获得法学博士，2005年至今在南京大学法学院工作，曾任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张正堂，南京大学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学系主任、管理学博士，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人力资源管理学系主任。先后主持7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含重点项目1项）、两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等多项课题，在《管理世界》、《管理科学学报》、《会计研究》和《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等权威期刊公开发表论文40余篇，出版专著3部，主编教材3部。涉足实践领域包括战略人力资源管理、薪酬设计与变革、绩效管理、企业人才梯队建设、人力资源三支柱转型等。曾为中国大连高级经理学院、美的集团、白云机场、澳门航空、协鑫集团、徐矿集团、江苏省省交通控股集团等企业单位提供培训与讲座，曾任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张悦，女，1978年4月出生，江苏南京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99年8月参加工作，1999年8月至2006年11月先后任工行南京城东支行营业部会计、工行南京城东支行团总支书记、工行南京五塘村分理处副主任、工行南京迈皋桥分理处副主任、工行南京板仓分理处副主任、工行南京板仓分理处客户经理；2006年11月至2012年6月，于工行南京城东支行公司业务一部任职；2012年6月至2018年1月，先后担任工行南京城东支行小市分理处副主任、工行南京中山桥支行行长、工行江苏分行营业部公司金融业务一部经理三级、工行江苏南京大厂支行行长助理、

工行江苏南京大厂支行副行长、党总支委员；现任工行江苏南京江北新区支行副行长、党总支委员兼浦口支行副行长；曾任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汪结，男，1978年11月生，汉族，江苏南京人，大学学历，学士学位，经济师。自2001年8月至2015年4月，先后担任工商银行江苏分行银行卡业务部市场拓展科副科长、工商银行江苏分行银行卡业务部收单业务中心副科长；自2015年4月至2023年1月，先后担任工商银行江苏分行银行卡分期中心科长、南京分行网络金融部对公业务科科长。2023年1月起任职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现任职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2024年2月22日，上述变更事项工商备案登记尚在办理中。

## （二）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2024年2月22日披露的《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发行人本次董事变更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存续期内债券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发行人董事、监事决议等有效性不会造成影响。

## 三、受托管理人声明

平安证券作为22江公01和23江公0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平安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2江公01和23江公01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22江公01和23江公01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 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 张汭、孙新泽

联系电话: 021-38630697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江北新区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